

证券代码：001205

证券简称：盛航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64

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盛航股份	股票代码	001205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陈延明	王璐	
办公地址	中国（江苏）自由贸易试验区南京片区兴隆路 12 号 7 幢	中国（江苏）自由贸易试验区南京片区兴隆路 12 号 7 幢	
电话	025-85668787	025-85668787	
电子信箱	njshhy@njshshipping.com	njshhy@njshshipping.com	

2、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579,042,167.16	392,517,504.44	47.52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87,886,394.85	90,257,586.93	-2.63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	86,512,725.70	88,985,771.48	-2.78%

利润（元）			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222,330,937.54	251,453,337.94	-11.58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5122	0.5348	-4.23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5088	0.5348	-4.86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5.75%	6.67%	-0.92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3,155,138,879.17	2,797,601,517.82	12.78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1,563,075,521.61	1,479,169,034.28	5.67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10,896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李桃元	境内自然人	28.79%	49,245,300	49,203,575	质押	13,300,000
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天鼎康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5.03%	8,600,000	0		
恒历（山东）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—恒历臻盈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5.01%	8,570,000	0		
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4.80%	8,206,842	0		
苏州钟鼎五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4.55%	7,777,231	0		
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	其他	2.19%	3,738,480	0		
江苏省现	境内非国	1.70%	2,900,000	0		

代服务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	有法人					
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华夏远见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1.55%	2,652,549	0		
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招商核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1.47%	2,515,440	0		
江苏人才创新创业投资三期基金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1.46%	2,503,334	0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上述股东中江苏省现代服务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、江苏人才创新创业投资三期基金（有限合伙）执行事务合伙人及私募基金管理人均为南京毅达股权投资管理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，合计持有公司 3.16% 的股份。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无					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除已披露的相关内容外，公司报告期内无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。